

阜沙镇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报告

中山市阜沙镇人民政府

(2023 年 1 月 16 日)

各位代表：

现向大会报告阜沙镇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并提出 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

一、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和严峻复杂的经济形势，财政部门在镇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及镇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坚持政府带头过“紧日子”，努力增收节支，统筹财力加强重点领域保障，全面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紧紧围绕镇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的财政收支预算，加强预算收入统筹力度，规范预算支出管理，财政运行总体平稳，预算执行情况较好。

(一) 2022 年财政收入预算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7598.19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2.24%，包括税收分成收入 12347.0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12.9%；非税收入 7079.68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80.97%；上级补助收入 28171.47 万元（税收基数返还 1136.23 万元，均衡

性转移支付收入 10716 万元，政策性转移支付收入 499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8120.23 万元，临时困难救助资金 770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4.82%。

2. 政府性基金收入 15166.6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3.93%。

3. 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12596.48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其中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891 万元，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625.48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收入 11080 万元。

4. 从其他资金调入-263.46 万元（2022 年按照市局要求清退了一批市资金，入账红冲此科目），预拨收入 157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 7432.29 万元。

综上所述，2022 年财政可支配收入 82687.16 万元（已剔除政府性基金收入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11335.25 万元）。

（二）2022 年财政支出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6377.71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87.10%，同比减少 3.87%。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61.2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87.05%，同比减少 1.6%。

（2）公共安全支出 4596.75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2.22%，同比减少 5.97%。

（3）教育事业支出 14461.87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9.13%，同比增加 2.55%。

（4）科学技术支出 7.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2.45%，同比减少 97.99%。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71.72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55.51%，同比减少 43.7%。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29.8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0.43%，同比减少 17.46%。

(7) 卫生健康支出 2717.05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70.56%，同比减少 14.92%。

(8) 节能环保支出 185.77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50.73%，同比减少 66.66%。

(9)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2654.5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73.58%，同比减少 11.16%。

(10) 农林水事务支出 3594.7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83.08%，同比减少 19.9%

(11) 交通运输支出 428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4.52%，同比增加 584.5%。

(12) 住房保障支出 3626.72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84.95%，同比减少 4.69%。

(13)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9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9.45%，同比减少 30.66%。

(1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3.75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88.62%，同比增加 2.66%。

(15) 其他支出 2711.45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同比增加 80.76%。

2. 政府性基金支出 14064.1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2.39%，同比增加 2.54%。其中征地拆迁、土地开发及城市基建

支出 2153.83 万元、污水处理业务支出 486.73 万元、彩票基金支出 231.58 万元，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1191.99 万元。

3. 上解支出 18082.29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2.13%，比增 34.73%。其中归还临时困难救助 12636.15 万元（包含归还 2020 年临时困难救助 4200 万+2021 年第四季度临救 550 万+职业年金代垫款 2136.15+2022 年临救 3750 万元+预拨均衡扣款 2000 万元），税收分成前扣款（含援藏援疆等）2779.13 万元，一般债券还本付息 1167.97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付息 1499.04 万元。

综上所述，2022 年财政总支出 78524.14 万元（已剔除政府性基金收入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11335.25 万元）。

按照市局要求，政府性基金预算结余全额 11335.25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后，2022 年资金结余 4163.02 万元，其中预拨经费 157 万元，账户结转结余 4006.02 万元（由于结转到下年使用的上级补助专项资金不纳入预算域做预算，直接转为下年度执行域的执行指标，所以 2022 年可自由支配镇资金结转结余 1453.8 万元纳入 2023 年度预算上年结转资金，由镇财政统筹使用，上级补助专项资金 2552.22 万元直接转为下年度执行域的执行指标）。

（三）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2 年地方政府债务（全口径）余额为 6.24 亿元，其中：地方政府债券 4.06 亿元、借入市财政周转金 1.39 亿元、国资委借款 1000 万元、公路干线欠款 6842 万元。债务率 135.74%，比 2021 年上升 3.65%。2022 年新增专项债券 11080 万元，主要

用于大湾区智能家居产业园、阜港东路道路改造二期工程、阜港西路道路改造二期工程、上南工业园区道路改造提升工程、万阜公路改造工程、三阜路改造工程(一期)、罗松小学第二综合楼、阜沙医院业务用房提升改造工程等。

2022 年地方政府债券到期 1516.48 万元，通过发行再融资债券偿还本金 1516.48 万元。使用预算资金偿还债券利息 1150.53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利息 276.97 万元，专项债券利息 873.56 万元。

(四) 2022 年省定标准“三保”支出情况

2022 年省定标准“三保”累计执行数为 18832 万元，执行率为 104.24%。其中：“保工资”累计执行数为 11734 万元，执行率为 104.84%；“保运转”累计执行数为 665 万元，执行率为 127.18%；“保基本民生”累计执行数为 6433 万元，执行率为 101.28%。由于 2022 年有新增人员及发放应休未休补贴，年中保基本民生提标，所以执行率均超 100%。

二、2022 年财政主要工作

今年以来，财政部门认真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镇党委、政府的重大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认真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坚持依法理财，坚持精打细算、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加强财政资源统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切实防控财政运行风险，推动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有效应对疫情等影响下“增支减收”对财政运行的影响，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支撑作用，并在 2022 年镇街财政管理工作绩效考核中获得三等奖，为镇党委、政府推动高质量发展，打造

“精品阜沙”提供坚实的财政保障。

（一）坚持迎难而上，确保财政收支稳预期。积极应对复杂多变的财政经济环境，克服经济下行、减税降费和突发新冠疫情等因素对财政收入减收影响，完善收入预研预判机制，强化财政收入预期管理。统筹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在财政收支矛盾异常突出的情况下，实现了财政收支平稳运行。2022 年全镇财政收入完成 8.27 亿元，财政支出完成 7.85 亿元，有效促进了全镇经济社会事业稳步发展。

（二）发挥资金作用，服务民生保障有温度。认真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财政支出切实做到有保有压，兜住了“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底线，全年十大民生支出达到 3.27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0.44%，进一步提高了群众生活水平和服务体系质量，增强了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1. 继续做好疫情防控资金保障工作。为提升我镇常态化疫情防控水平，加大医疗卫生投入力度，优先保障疫情防控经费需求，2022 年投入疫情防控资金 1034.7 万元，其中包含核酸检测经费 559.46 万元、隔离点建设及运营费用 255.61 万元、疫情防控物资经费 85.66 万元、疫情防控人员工作补助 76.92 万元、新冠疫苗接种工作经费 57.05 万元等。

2. 切实推动教育文化体育事业发展。2022 年教育资金支出 14461.8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1.18%。投入生均公用经费 1050 万元，确保我镇中小学校的正常运转。投入财政资金 644 万元建设阜沙中学宿舍楼、阜沙中学综合楼、牛角中学宿舍楼、

罗松小学综合楼，改造中心小学塑胶跑道及附属设施，修缮阜沙中学挡土墙，添置公办中小学艺术测试设备，装修阜沙镇第一幼儿园，积极改善校园环境，满足师生教学需求。安排专项经费资金 697 万元统筹推进学前教育公益普惠发展，通过开设第一幼儿园上南分园等有力措施，全方位扩充公办幼儿园资源，着力解决适龄儿童“入园难、入园贵”问题。

3. 全力推进污染防治和生态环境建设。 财政分局贯彻执行镇党委、政府对我镇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作出的决策部署，积极落实各项环保治污政策，不断加大生态环境保护的投入力度。2022 年我镇财政共安排各项环境综合整治专项资金 2840 万元，主要用于对违章建筑清拆、大气和水污染治理、垃圾污水处理、河涌垃圾清理、城镇垃圾无害化处理、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等，为我镇改善生态环境、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为打造“天蓝、水绿、气清”的人居环境创造了良好条件。

4. 落实优先保障乡村振兴资金需求。 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工作要求，把农业农村作为财政支出的优先保障领域，公共财政更大力度向“三农”倾斜，农林水方面投入财政资金 3595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人居环境整治、高标准农田建设、对口扶贫工作、政策性农业保险等方面。

5. 做好困难群众和优抚对象兜底工作。 持续支持困难群众救助工作，今年累计发放最低生活保障资金 419 万元，共救助 268 名低保对象，拨付发放特困供养资金约 40 万元，保障约 50 名特困对象，发放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补助资金及照料护理、康复、就业资金 496 万元，保障约 722 名残疾人。积极落

实优抚安置各项政策，做好退役安置及优抚对象补助事项，2022年累计发放优抚对象优待金、抚恤金和生活补助金 213 万元。

6. 加强基层治理增强防风险能力。投入 4596.75 万元，主要用于公安、交警、综治、消防、应急等部门正常运作，以及添置急需设备装备，常态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防命案、降警情”，综治禁毒，网格化管理，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等重点工作，治理能力进一步提升，化解财政债务风险，及时归还到期债券本息，强务动态监测，主动依法接受人大对政府举债的监督，严格执行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制度，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三）稳经济，全力支撑全镇经济转型发展。支持工改项目和招商引资，2022 年成功申请 9000 万元专项债券对全镇基础设施以及上南工业园区基础设施进行提升改造，吸引优质企业进驻，做强做大经济总量。全力支持村及工业集聚区升级改造，支持我镇罗松工业园“三旧”改造片区规划，为我镇推动“三旧”改造，盘活闲置用地和闲置厂房做好准备。支持援企稳岗政策实施，发放就业专项资金 128 万元，将小微企业和创业人员、大学生就业困难对象的帮扶政策落到实处，促进全民就业技能提升，稳定就业形势。

（四）强管理，多渠道优化财政日常工作

1. 多点发力做好财政收入管理工作。每月制定收入目标，定期召开组织收入会议，通报收入目标完成情况。加强税源排查调查，培育新税源，扩大税基，组织到阜沙税务分局开展税收收入调研，结合国家政策加强对我镇当前税收收入情况及形

势进行分析。推进个人租赁房产税、一手房契税、村级和镇属公司物业租赁等相关税收的征收追收工作。做好非税征管，压实征收单位主体责任，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及时上缴非税。全力抓实土地收入，按照今年土地供应计划，积极筹措资金、调度资金支付时序完成供地前相关支付事项，确保土地收入能及时补充我镇财力。

2. 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预算。在仔细研读市相关文件的基础上，印发《关于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加强财政预算管理措施操作指通知》（阜综办（2022）96号），以统筹协调各单位做好预算调整工作。要求2022年镇本级预算安排的项目资金按剩余可用额度（截至8月26日）的10%予以压减，由各预算单位在压减资金总额范围内自行安排压减的项目。对于8月底执行率仍为零的镇级项目支出，原则上按年初预算金额的50%予以回收。通过压减，共收回预算资金1791.33万元，不仅能够有效缓解镇财政压力，更有助于腾出资金积极帮扶企业纾困，支撑稳住经济发展大盘。

3. 用好地方政府新增债券和直达资金。结合年度收支计划和政府投资项目资金需求情况，积极申报债券资金，2022年共申请到专项债券11080万元，用于产业园区、公共卫生、教育等多个领域。每月召开债券工作推进会，督促预算单位加快债券资金使用进度。积极配合市局开展债券专项审计工作，针对审计发现的问题加快整改落实。强化直达资金监控管理，积极与各资金使用单位一起做好直达资金的拨付工作，确保直达资金规范高效使用，2022年共收到直达资金2260.84万元，涵盖

医疗卫生、教育补助、就业创业等多个民生领域，已 100%使用完毕。

4. 绩效评价运用于预算管理全过程。坚持改革管财，多招数节支裕民，严格按照“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要求，积极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提高预算管理的水平和政策实施效果。加大财政事前评审工作力度，节约公共支出成本，促进财政资金的合理配置和提高公共产品的服务质量，2022 年对经科局、城住农局、公共服务办等 9 个单位共 12 个项目开展支出预算事前绩效评审，预算批复核减 565.31 万元，核减率 4.62%。

5. 开展工程预结算审核管理工作。强化和规范工程预结算管理，提高财政性资金使用效益，为政府和财政节约项目建设资金提供了科学的依据，提高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保证了财政建设项目资金的科学性和正确性。对澳华花园西侧道路工程、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提标改造工程、万阜公路改造工程（一期）、万阜公路改造工程（二期）、阜港东路添友五金厂东南侧地质灾害点整治工程等 16 个工程项目开展结算审核工作，送审金额达 7734.43 万元，核减金额 260.16 万元。对阜沙镇农村生活污水管网工程、科创中心升级改造工程、阜沙镇医院外科大楼手术室升级改造工程、阜沙镇阜港东路道路改造二期工程等 22 个工程项目开展预算审核工作，审核金额达 1.41 亿元。

6. 有条不紊落实非税和资产管理。规范非税收入征缴管理，压实执收单位主体责任，每月定期统计执收情况，开展“减税降费”专项整治工作，催促各单位做到“应收尽收，合法征收”，

2022 年完成市确定非税收入预期目标数 83.73%。落实票据管理，规范使用财政电子票据办理非税业务，做好旧版财政票据核销工作。加强资产管理，指导各单位每月完成资产月报工作，提前部署，高效完成 2021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告编制工作和公路资产清查工作。开展全镇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检查，进一步规范我镇国有资产管理。

7. 落细落实加强采购监督管理。2022 年完成政府采购项目 429 宗，预算金额 5739.53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5536.08 万元，节约资金 203.35 万元，节约率为 3.54%；完成镇电子交易竞价平台采购项目 258 宗，预算金额 1013.23 万元，中标金额 835.83 万元，节约金额 177.40 万元，节约率 17.51%。开展 2021 年度政府采购面向中小企业发展政策落实情况填报工作，落实《中山市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若干措施》政策，加大中小企业的扶持力度，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规范政府采购行为，强化政府采购日常监督和管理，开展政府采购项目合同备案和支付自查自纠工作，监督检查 2022 年政府采购项目，压实监管部门主体责任，保证采购政府采购项目合法性，维护政府采购当事人合法权益。对接中山重点帮扶县，提前谋划 832 平台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采购工作，采购农副产品 23.51 万元，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提供重要支撑。

8. 夯实基础强化农村财务管理。完成各村（居）历史债权债务清理工作，开展进一步加强农村财务管理规范化建设工作，落实《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财务制度》自查整改工作，完成 2021 年度票据检查工作和财务公开上报工作，协调村财系统升级整

合工作，开展农村财务管理工作情况督查及村（居）务公开专项检查“回头看”工作，进一步完善各村（居）管理机制，规范农村财务管理。组织各村（居）负责人、分管财经“两委”、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和财务人员参加市农村财务管理培训班，不断提高相关人员的财务业务水平。

各位代表，虽然一年来的财政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我镇财政经济运行仍然存在着一些困难和问题：一是财政收入增长空间越来越小，受中美贸易摩擦、新冠肺炎疫情和减税降费政策叠加，财政收入持续增长难度加大。二是收支平衡难度越来越大，刚性支出不断增加，新增可用财力有限，财政收支矛盾日益突出。三是财政管理能力仍需提升，预算执行刚性约束不强、预算调整调剂较多等问题不同程度存在，财政基础管理和预算管理还需要加强，全镇经营性资产管理基础仍较薄弱，资产管理水平和经营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四是过“紧日子”的思想还需进一步树立，在开源节流、勤俭节约、资金使用效率上尚需下更大功夫。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研究，切实采取针对性的有效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三、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

（一）财政预算编制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2023 年我镇预算编制工作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强财政资源统筹，科学安排预算收支计划，坚持“先有项目后有预算、先有预算再有执行、

无预算不得执行”的原则，编早编细编实年度预算，大幅提高年初预算到位率，推动预算更加精准、聚焦，推动“十四五”规划部署重大政策项目落地见效。绷紧过“紧日子”这根弦，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扎实落实“六稳”“六保”任务，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突出绩效优先导向，统筹发展与安全，防范化解财政风险，促进财政可持续发展，全力支持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

2023年预算编制工作坚持以下原则：

总额控制，全面从紧。坚持量入为出、收支平衡，加强预算盘子总控，根据全镇财力可承受能力，从严从紧编制部门预算，厉行节约、精打细算，建立节约型财政保障机制，严控一般性支出，勤俭办一切事业。

项目先行，保障重点。实行带项目安排预算，建立以项目管理为重点的预算编制模式，提高年初预算到位率，编早编细编实年度预算。坚持突出重点，紧紧围绕镇党委重点工作部署安排预算，加强重点支出分类保障。

优化结构，强化统筹。加强财政组织收入管理，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强财政资金资源资产统筹，加大政府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统筹衔接力度，强化单位收入统筹管理。

绩效优先，硬化约束。以信息化推进预算管理现代化，坚持绩效优先，深化重点领域项目绩效管理，加强绩效目标编审和新增政策绩效评估，强化绩效约束，注重绩效结果应用，加强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提升项目预算绩效管理效能。

（二）2023年全镇财政预算安排

预计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5831.12 万元，其中：税收分成 11689.10 万元；非税收入 4345.02 万元；税收基数返还 832 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10720 万元；系统下放经费转移支付收入 545 万元，临时困难救助收入 7700 万元。

预计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3194.75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35294.75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13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收入 6600 万元。

上年结转资金 1453.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结转 1365.48 万元，政府性基金结转 88.32 万元。

预拨经费 157 万元。

计划从政府性基金收入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31361.3 万元。

预计总收入合计 80636.67 万元（已剔除政府性基金收入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31361.3 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计划

预估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财力 68714.9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5831.12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上年结转 1365.48 万元、预拨经费 157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31361.3 万元）。根据收支平衡原则，相应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6811.90 万元，其中：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64.01 万元；
- （2）公共安全支出 4539.02 万元；
- （3）教育事业支出 13889.81 万元；
- （4）科学技术支出 67.44 万元；
-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47.37 万元；

-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64.51 万元;
- (7) 卫生健康支出 1740.49 万元;
- (8) 节能环保支出 623.43 万元;
- (9)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2831.35 万元;
- (10) 农林水支出 2142.4 万元;
- (11)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4.7 万元
- (12) 住房保障支出 3900.19 万元;
- (13)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96 万元;
- (1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40.45 万元;
- (15) 预备费 700 万元;
- (16) 其他支出 1000 万元;

上解支出 23950.73 万元, 其中归还临时困难救助 7700 万元; 归还市财政局历年借款 12633 万元; 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274 万元; 税收分成前扣款 (含援藏援疆等) 3343.73 万元。

预估一般公共预算结余 1903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计划

预估政府性基金预算可支配收入 43283.07 万元, 其中: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35294.75 万元; 污水处理费收入 1300 万元; 政府性基金上年结转 88.32 万元; 提前下达新增专项债券收入 6600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3194.75 万元, 其中征地拆迁以及土地开发支 3003.45 万元;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030 万元; 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6600 万元; 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1200 万元; 调出资金 31361.3 万元。

预估政府性基金结余 88.32 万元。

3. “三保”预算支出计划

按照省口径要求在预算编制中专项编制“三保”预算安排方案，2023 年我镇省定标准“三保”支出预算 2.33 亿元，包含了未下达上级专项资金 2648.15 万元（专项用于保基本民生），镇资金预算 20633.08 万元（保工资 17190.07 万元，保运转 637.67 万元，保基本民生 2805.35 万元）。

四、2023 年财政工作重点

（一）全力“开源”，拓宽财政收入来源。一是强化税收来源。对接税务部门强化对重点行业、重点企业和重点税种的监控，掌握税源变化动态，提高组织收入工作的预见性；改进完善征管措施，把着力点放在精细化管理上，加强巡管，堵漏增收，努力做到应收尽收。二是做好非税征管。落实每周促非税收入收缴工作不懈怠，督促综合执法部门加强对十项执法处罚的工作力度，更加公开、公平、公正执法处罚，同时加强非税收入执行分析，时刻关注经济运行、财政收入走势，按周检查分析各征收单位收入执行情况，发现问题及时解决，确保财政收入保持平稳较快增长。三是拓宽增收渠道。加强与部门联动，认真解读上级政策文件，主动对接上级部门争取上级补助资金，筹集资金解决土地指标问题，推动熟地招拍挂，保证年度土地预算收入能如期完成。

（二）抓好“节流”，坚持政府过“紧日子”。坚持将过“紧日子”甚至过“苦日子”作为长期坚持的基本方针，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一是严格把关支出标准。各部门和单位非刚

性、非重点项目支出需可压尽压、应压尽压。大力精简会议、培训、论坛、庆典等公务活动预算。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推行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调整低效、无效的支出。严格“三公”经费管理，确保行政经费和“三公”经费预算“只减不增”。规范政府购买服务预算，除技术服务外，严禁将不属于政府职责范围的服务事项、应当由政府直接履职的事项等纳入政府购买服务范围。二是完善预算追加流程。进一步细化支出项目，明确支出流程，建议启动预算追加预审小组工作机制，为镇党委决策提前分析研判，使财政资金配置更加科学、运行更加安全、使用更加高效。

（三）落实“三保”，统筹财力保障重点。一是不遗余力保工资、保运转。在编实编细 2023 年预算基础上，坚决兜牢镇“三保”底线，加大“六稳”“六保”工作力度。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确保“三保”资金执行率为 100%，保证人员工资发放和行政事业单位正常运转，提高各条战线干部员工的干事热情。二是量入为出保障基本民生。量力而行、尽力而为强化民生项目投入，重点落实十大民生支出，切实保证教育、农业水利、卫生健康、城乡社区、生态环保、社会保障、公共安全、文化体育等民生项目支出需要。

（四）谋划“转型”，培育经济新增长点。发挥财政力量扶持产业发展，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以产业转型提升经济发展质量，以新经济增长点培育税源，反哺财政。一是以财政投入撬动社会资本。继续争取专项债券资金支持上南智能产业园区工改项目加快建设，增加经营性资产。吸引社会资本参与

盘活存量资产，通过精准定位、提升品质、完善用途、丰富资产功能、提升资产经营效益，增加财政收入。支持堤围外土地修复，释放土地指标，为阜沙可持续发展腾出空间。二是以财政导向培育优质税源。帮扶企业化解难题，建立常规走访企业制度，深入企业了解情况，密切关注企业生产经营状况，竭尽所能帮助企业解决各种困难和问题，支持推动企业上市，提升税源质量，通过奖励等方式发挥财政导向作用，引导和带动企业做强做大。

（五）积极“创新”，攻克资金运转瓶颈。财政资金供不应求是当前及今后财政工作面临的最大困难，为此要创新思路，想方设法攻坚破局。一是前瞻谋划争取债券资金。把握国家适度宽松财政政策，部门协同及早规划建设项目，测算项目预期收益和融资平衡方案，在做好债务风险防控的前提下，统筹协调全镇明年专项债券发行申报工作，解决治水、乡村振兴、工改、医疗等工作资金投入问题，实现财政收支平衡和各项事业发展的“双赢”局面。二是部门联动用好债券资金。加强部门协调联动，全力做好政府债券管理工作。按照专项债券使用要求用于推动全镇基础设施建设，加快重大项目落地。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益，及早转换成对经济社会的有效拉动，缓解财政增支压力。对照省市对专项债券审计发现问题，规范专项债券使用管理，避免出现违规使用情况。

各位代表，新的一年财政工作面临的任务更加艰巨，责任十分重大。我们将在镇党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镇人大的监督支持下，迎难而上、真抓实干，以更加务实的作风、更加

有为的担当，扎实推进财政各项工作，通过开源节流、转型发展、创新思路等工作路径，切实为“精品阜沙”建设提供财政保障，发挥财政实效。